

经济管理学院 2022 年单独考试考生复试相关安排

一、资格审查材料提交时间

2022 年 3 月 25 日 17 点前将材料提交至邮箱 gjiaowuban@163.com

二、复试时间

3 月 29 日上午

具体起止时间安排由复试小组秘书通知考生。请具备复试资格的单独考试考生（具体见《经济管理学院 2022 年单独考试考生复试名单》（附件 1））加入 2022 年单独考试考生复试 QQ 群 902750138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（1）单独考试考生只能录取为定向就业研究生。按照教育部相关文件要求，所有定向就业考生均必须在录取前签订《哈尔滨工程大学定向就业硕士研究生协议书》（一式 3 份），由考生所在单位、考生、研究生院各执一份。考生拟录取后，将《哈尔滨工程大学定向就业硕士研究生协议书》（附件 2）和《2022 年哈尔滨工程大学对拟录取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的告知书》（附件 3）提交学院教务办，学院教务办统一到研究生院办理。

（2）其他要求可参照《哈尔滨工程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2022 年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办法》执行。

附件：

1. 经济管理学院 2022 年单独考试考生复试名单
2. 哈尔滨工程大学定向就业硕士研究生协议书
3. 2022 年哈尔滨工程大学对拟录取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的告知书

哈尔滨工程大学经济管理学院

2022 年 3 月 25 日